

正本

汕头市巨峰景区建设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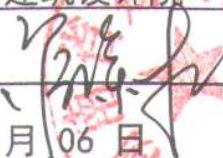
投标文件

第二册：商务文件

投标人（牵头人）：广东铭濠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牵头人）：（签字）

投标人（成员）：湖南省建筑设计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成员）：（签字）

2016年 09 月 06 日

二、投标函

致：汕头市濠江区碧石街道珠浦经济联合社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汕头市巨峰景区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愿意以(1)工程费报价下浮率6.43% (2) 勘察设计的报价下浮率12.59%完成本招标项目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工期96个月，按合同约定进行勘察设计、实施和交（竣）工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含后期养护），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担保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拾万元整（¥800,000.00）。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濠江分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

(2)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承诺我单位拟派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为 王凤臣（注明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姓名）；项目设计负责人刘影（注明项目设计负责人姓名），若我方中标，将派任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和项目设计负责人到位并履行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中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和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牵头人）：广东铭瀚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成员）：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牵头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成员）：（签字或签章）

地址：惠州市下埔横江三路（竹园花苑）

地址：长沙市岳麓区坪塘大道中段（原三环路八十号）

第四栋五楼A座

电话：0752-2162448

电话：0731-85190451

传真：0752-2113156

传真：0731-85190451

邮政编码：516000

邮政编码：410000

2016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6日

四、投标担保

投标担保由银行出具的投标保函形式：需出具银行保函、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



中国工商银行

惠州市江南支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HUIZHOU CITY JIANG NAN BRANCH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河南岸新岸路1号

电话：0752-2528199 传真：0752-2528198 邮编：516007

编号：江南支行 2016 年投标保函第 0822 号

投标保函

汕头市濠江区礐石街道珠浦经济合作社（受益人）：

鉴于贵方对 汕头市巨峰景区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进行招标，投标人 广东铭濠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正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应投标人申请，我行特开出以贵方为受益人的投标保函：

一、保函金额按照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

1、保函金额不超过 人民币（币种）捌拾万（大写）元。

2、保函金额按以下标准确定： / ，但最高不超过 / （大写）元。

二、我行承诺，如果发生以下 / 情形，我行将在收到贵方书面索赔通知和投标人具有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后，以保函金额为限向贵方承担担保责任：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后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投标人在收到贵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未按规定与贵方签订合同；

4、投标人未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提交履约保函或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违约事实证明材料包括：

1、 /

2、 /

3、 /

三、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将随我方已支付的金额而自动递减。

四、贵方转让本保函项下权利的，应经我行书面同意，否则我行不再承担担保责任。

五、保函有效期按照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

1、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2017年3月8日（日期）止。

2、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发生下列情形时到期： / ，但最迟不超过 / （日期）。

六、书面索赔通知和有关证明材料必须在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我行，否则我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自动解除。

七、投标人未发生上述第二条约定的情形、保函超过有效期或我行的担保义务履行完毕，本保函即行失效，无论本保函是否退回我行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

负责人/授权代理人

罗涛

2016年8月29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950002684206

编号: 5810-03582412

经审核, 广东铭濠润建工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张立坤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惠州市江南支行

账号 2008030119000014513



发证机关(盖章)
2012 05 29 日

五、资信与业绩材料

1、勘察设计资信与业绩材料

勘察设计公司业绩情况表

序号	1
类别	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长沙磁浮铁路（长沙县段）生态绿带走廊建设项目
项目所在地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
发包人名称	黄兴会展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发包人地址	长沙市长沙县黄兴镇
发包人电话	0731-84650777
合同价格	228万元
项目总投资	20000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6年7月
勘察设计完成日期	2016年9月
承担的工作	绿化种植设计、地形整理、绿化给排水、运动场地等景观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王小保
项目描述	该项目分为两期，长度共16.59公里，项目一期12.04公里，主要对磁浮（榨山港以东）两厢100米范围内的土地进行绿化提质和配套设施建设；二期为4.55公里，主要对磁浮（榨山港以东）两厢100米范围内的土地进行绿化提质设计，可设计总面积约为2322695平方米
备注	无

注：

1. 投标人应提供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近五年来已完成的类似项目勘察设计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本表后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勘察设计合同协议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勘察设计方业绩（非勘察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合同编号：2016-13

2016年7月15日

长沙磁浮铁路（长沙县段）

生态绿带走廊建设项目

设计合同

二〇一六年七月



第四条：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别填写)

4.1 项目名称 长沙磁浮铁路(长沙县段)生态绿带走廊建设项目

4.2 规模 分为两期,长度共16.59公里,项目一期12.04公里,主要对磁浮(樟山港以东)两厢300米范围内的土地进行绿化提质和配套设施建设,二期为4.55公里,主要对磁浮(樟山港以西)两厢100米范围内的土地进行绿化提质改造设计。可设计总面积约为2322695平方米。

4.3 工程投资 投资概算约为2亿元。

4.4 阶段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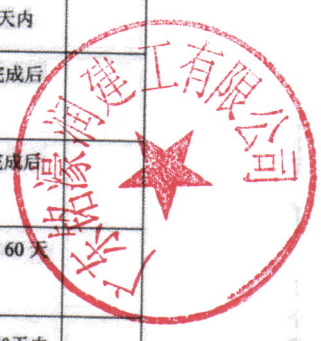
4.5 设计内容 包括绿化种植设计、地形整理、绿化给水排水、运动场地等景观设计内容,设计单位提供的设计文件内容及深度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其中必须包括:方案设计文件、初步设计文件、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等内容,同时设计单位有义务参与协助委托人组织工程招标、工程施工、直到工程竣工验收全过程设计服务。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1:500地形图(电子版)	1	合同生效后三天内	
2	土地控规图(电子版)	1	合同生效后三天内	
3	设计任务书	1	合同生效后三天内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方案设计文件	4	合同生效后30天内	
2	初步设计文件	4	方案设计优化完成后 30天内	
3	初步设计概算书	4	方案设计优化完成后 30天内	
4	施工图设计文件	12	初步设计完成后60天 内	
5	施工图设计文件电子版(dwg格式)	1	初步设计完成后60天内	



第七条：费用

7.1 本合同的设计费约为¥228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捌万元整），最终金额以长沙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7.2 该费用包含本合同项下设计工作的一切费用、差旅费、加班费、设计人聘请的商业顾问或者专家的顾问费、资料影印费用等。

第八条：支付方式

8.1 设计费的结算与支付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款的20%，完成初步设计批复后支付合同价款的30%，提交全部施工图设计成果后付至合同价款的90%，余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投评结算评审后一次性付清。

8.2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第九条：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因非设计人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未开始设计工作的，本合同自行终止，发包人无须支付任何费用；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根据设计人已经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用。

9.1.4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付赶工费。

9.1.5 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



本页为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订时间： 2016.7.15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经理：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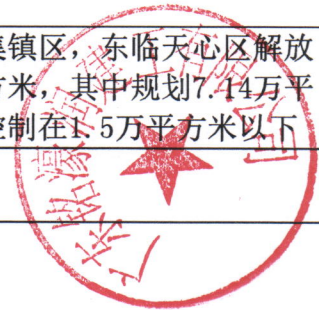
签订时间：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4300152606100001978
建行长沙市人民路支行



勘察设计企业业绩情况表

序号	2
类别	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长沙大河西先导区巴溪洲景观工程
项目所在地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
发包人名称	长沙先导土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潇湘南路二段168号
发包人电话	0731-88506795
合同价格	788万
项目总投资	18000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2年7月
勘察设计完成日期	2013年5月
承担的工作	巴溪洲水上公园景观设计，包括现场调研及概念规划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王小保
项目描述	该项目位于观音山范围内，西临坪塘老集镇区，东临天心区解放垵生态田园农业区，规划用地66.7万平方米，其中规划7.44万平方米的用地作为建设用地，总建筑面积控制在1.5万平方米以下
备注	无



正本

合同编号: 2012-09-29-196

城乡规划项目设计合同

规划项目名称: 长沙大河西先导区巴溪洲景观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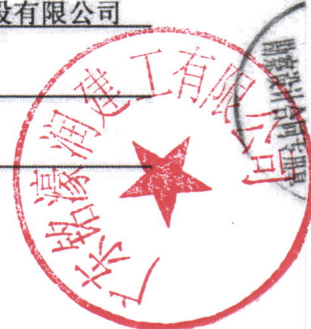
规划项目地点: 长沙大河西先导区.坪塘镇

设计编号: 2012中设268

发包单位(甲方): 长沙先导土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乙方):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设计证书等级: 甲级 A143000700



二〇一二年七月

甲方：长沙先导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长沙大河西先导区巴溪洲水上公园景观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甲方提交给乙方的委托书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建设部令[2005]146号）、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长沙市城市规划管理办法》（长沙市人民政府第101号令）以及《长沙市城乡规划编制管理规定（试行）》（长规发〔2011〕17号）。国家及地方有关城乡规划设计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工程建设标准规范。
- 3、已批复的上一级城乡规划成果。
- 4、甲方提交的与景观设计项目行政审批要求相符的政府及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文件：

- (1) 当地政府对设计项目的指示、批示、会议纪要
- (2) 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对本设计项目提出的规划设计条件、规划设计要求等
- (3) 上级主管部门同意规划编制及修编的批准文件。

5、甲方提交政府或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有明确意见的中选方案。

6、由甲方提供的能满足景观设计所必需的基础资料（含电子版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规划设计项目的概况

1、项目名称：长沙大河西先导区巴溪洲水上公园景观设计

2、工程规模和投资：长沙大河西先导区巴溪洲水上公园景观工程位于观音山范围内，西临坪塘老集镇区，东临天心区解放垵生态田园农业区，巴溪洲规划用地 66.7 万 m²（约 1000 亩），其中规划 7.14 万 m² 的用地（约 107 亩）作为建设用地，总建筑面积控制在 1.5 万平方米以下。工程投资估算约 18000 万元。



第五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

序号	文本、图纸及附件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1	概念规划设计文件(含电子文件)	4	2012.4.30	有关事宜,具体协商
2	方案设计文件	8	2012.	
3	初步文件设计	8		
4	施工图设计文件	10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要求及前述表格规定的时间完成成果资料的交付,成果资料一般要求有文本、说明书、图、电子文件(其中图纸要求CAD格式,文本要求DOC格式,其它如JPG格式的图纸和PPT格式的汇报文件等电子文件视项目情况另行要求)、会议纪要、批复等资料,乙方必须对上报资料进行内部校核,对资料的准确性负责,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成果资料提交的其他要求详见《长沙市控制性详细规划内容深度规定》(长规发[2002]37号)、《分区规划编制内容深度规定》(长规发[2002]41号)、长沙市分区规划标准、长沙市控制性详细规划标准、《长沙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修订)》(长政发(2009)30号)及其《补充规定》(长政发(2012)3号)等长沙市相关的规划文件。

第六条 合同价款、结算方法及期限

1、本合同收费总价款为人民币柒佰捌拾捌万元整(¥7,880,000.00),具体计费依据见附件二。该费用包括与本合同的景观设计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2、景观设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和双方规划设计合同办理合同款项结算手续。

3、甲方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乙方的开户行和帐号以本合同约定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付款账户信息,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其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否则由此导致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除双方另有约定外,按人民币结算款项。



(本页无正文，为长沙先导土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与湖南省建筑设计院签署之《城乡规划项目设计合同》之签署页)

委托方名称(甲方):
长沙先导土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代表(签名): *[Signature]*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时间:

受托方名称(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代表(签名): *[Signature]*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账 号: 43001526061050001916

建行长沙市人民中路支行

签订时间:



1526061050001916

勘察设计企业业绩情况表

序号	3
类别	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梅溪湖儿童公园项目
项目所在地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
发包人名称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路
发包人电话	18684789368
合同价格	2327.8万元
项目总投资	120000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5年5月
勘察设计完成日期	2015年11月
承担的工作	经营性规划，景观（含亮化、智能化、弱电、直饮水系统和标识系统）、建筑、道路、桥梁、综合管网、土方、水资源、电气的概念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
设计负责人姓名	王小保
项目描述	该项目用地面积127公顷（约1905亩、其中水域面积420亩）项目总投资约12亿元人民币
备注	无



正本

梅溪湖儿童公园项目 设计合同书

工程名称：梅溪湖儿童公园项目

工程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湘江新区

合同编号：20151113105

设计证书等级：甲级

发包人：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设计人：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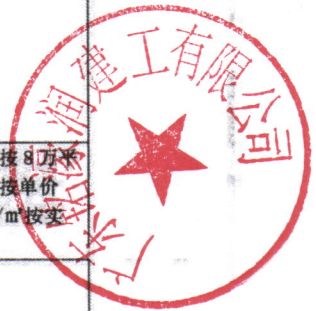
签订日期：



2.3.3 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更换甲方认为不合格或不称职的设计人员，乙方不得无理拒绝。乙方应自接到甲方更换设计人员书面通知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派出使甲方满意并能充分胜任被更换者工作的设计人员，并不得影响设计进度。

2.4 本合同乙方承担的设计专项、内容及阶段、设计费等详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设计阶段				设计费(万元)	设计内容	备注
		概念方案设计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			
1	经营性项目规划	√	/	/	/	211.11 (暂定)	包括但不限于总体道路交通规划、客流动线、建议吸引项目、游乐设备清单、总体规划平面图、分区组成内容、项目投资估算、反映项目设计意图的效果图等	
2	景观	/	√	√	√	665	包括但不限于植物设计、竖向设计、铺装设计、景观构筑物、景观家具、标识系统等。景观排水系统、智能化和直饮水系统专项、亮化、弱电设计(含室外广播及监控系统)	包干价
3	建筑	√	√			420 (暂定)	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方案平面图、建设用地指标、总体分区剖面/立面图、建筑体三维模型设计等(其中方案阶段含建筑主题包装设计、设备主题包装设计、构筑物设计)	
				√	√	427.7 (暂定)	项目内所有建筑物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建筑面积按8万平方米暂定，按单价53.46元/m ² 按实结算
4	道路	/	√	√	√	50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平面、纵断面、横断面，边坡处理、路基处理、基层、面层、铺装、行道树设计等	包干价
5	桥梁	/	√			100 (暂定)	包括但不限于外立面装饰及亮化设计等	共9座桥，其中人行桥3座，车行桥



								6座,按每座11.11 万计
			√	√		156.66 (暂定)	包括但不限于桩基、上部结构、 铺装、栏杆、排水等	桥梁按9座暂定, 如果突破容量按 单价139.77元/m 结算
6	综合 管网	/	√	√	√	14	包括但不限于给排水、燃气、 强弱电、中水、路灯、交安等	包干价
7	土方	/	/	√	√	50	包括但不限于土方边界定位、 等高线设计、河湖堤岸及槽脚 定位等	包干价
8	水 资源	/	√	√	√	133.33 (暂定)	包括但不限于雨水净化工程、 生态驳岸工程、自净水系统工程、 循环水处理工程、湖水利用 工程、片区海绵城市建设工 程	
9	电 气	√	√	√	√	100 (暂定)	包括建筑泛光照明、景观亮化	
说 明	1、本项目中标优惠率为12%，经双方友好协商本项目暂估设计费 共计2327.8万元人民币。							
	2、上述设计内容的第2~9项包含其估算、概算编制。							
	3、上述设计内容第2项不包含强电设计、水秀设计，第3项不包 含室内装饰设计。							
	4、上述设计内容均不含施工图预算编制。							

2.5 设计修改和设计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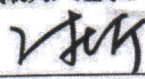

2.5.1 乙方根据甲方的书面审查意见、书面优化意见修改设计。乙方有责任在双方约定的合理时间内完成设计修改。甲方也有责任及时地提供甲方的意见，不至于影响乙方的设计进度和造成大量无效工作。对乙方设计中存在的所有缺陷或不足，在收到甲方的修改指示或通知后，乙方应立即进行修改，并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完成并提交给甲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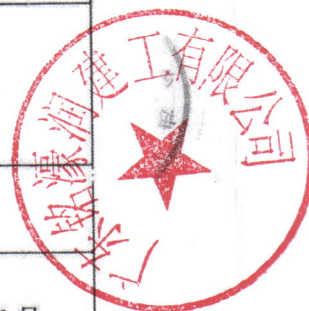
2.5.2 甲方或有关审图机构依据规划文件或有关标准、规范对乙方的设计提出异议时，乙方应及时、无偿和负责地对乙方的设计及相关设计文件作出修改或回复，直到甲方和有关审图机构批准为止。

2.5.3 如果甲方委托的经营管理公司或甲方在乙方的设计过程中提出新的使用功能要求，而且甲方认可了这些新的使用功能要求时，乙方应在合理范围内修改乙方的设计以符合经营管理公司的要求。

2.5.4 乙方设计文件在获得甲方的书面批准后，因非乙方设计不合理或者设计缺



发包人名称：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设计人名称：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总负责人：（签字）	项目总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长沙湘江新区研发中心 6 栋	单位地址： 长沙市芙蓉区人民中路 65 号
邮政编号：	邮政编号：410011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31-85190429
传 真：	传 真：0731-8519042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市人民中路支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43001526061050001916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备案号：	备案号：
签订日期： 2015 年 5 月 20 日	签订日期： 2015 年 5 月 20 日



2、施工总承包企业业绩情况表

序号	1
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名称	惠州市金山湖公园二期工程
项目所在地	惠州市金山湖片区
发包人名称	惠州中洲投资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华贸大厦1号写字楼30层
发包人电话	/
合同价格	¥197000000.00元（人民币壹亿玖仟柒佰万元整）
项目总投资	¥197000000.00元（人民币壹亿玖仟柒佰万元整）
合同签订日期	2012. 10. 20
完成日期	2014. 3. 10
承担的工作	施工总承包
施工负责人姓名	罗衡
项目描述	含园林集景观等工程
备注	/



注：1. 投标人应提供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近五年来承建过类似规模。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本表后应附合同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总承包方的业绩（非施工总承包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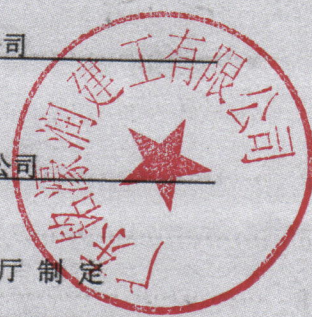
2006 年版

工程名称：惠州市金山湖公园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惠州市金山湖片区

发 包 人：惠州中洲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铭濠润建工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定

广东省惠州市规划建设局监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暂定人民币壹亿玖仟柒佰万元整；

（小写）：暂定¥197,000,000.00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2年10月20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惠州市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于 2012年10月20日生效。

发包人 (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 (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建筑发票付款汇入
帐户:工行惠州演达大道支行
帐号:2008030119000014513
工程款未至此帐户,乙方不予确认



六、拟投入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及其他专业人员情况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刘影	年龄	40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单位名称/职务	/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17年	拟任职务	设计负责人
学历	本科	1999年毕业于		湖南大学给水排水专业	
2. 经历					
时间 (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5. 12	梅溪湖国际新城雷锋水质净化厂配套主干管网工程（一期）		项目负责人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长沙	
2014. 10	长沙市湘湖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暨中水回用示范工程		项目负责人	湖南国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冷水江市涟溪河截污管网工程设计		
	担任职位		项目负责人		
	可以调离日期		2016.9.8		
备注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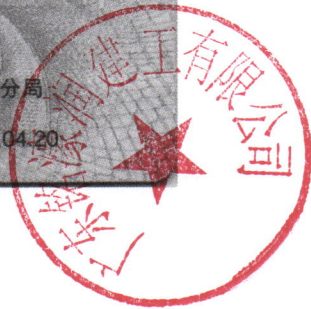
注：1、本表后附下述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①身份证；②职称证书；③注册执业证书；④社保证明。

2、本表后附项目设计负责人业绩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为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如上述资料无法反映的内容，则可在以上提供证明材料的基础上还可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进行补充说明，否则不予认定；将业绩证明材料单独附于项目设计负责人的资历表后。

3、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4、评标办法中各评分细项所需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直接附于本表后。

设计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设计负责人职称证复印件

姓名:	刘影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104197612164018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	给排水工程
批准日期:	2009年9月28日
工作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系统编码:	A08091000000000283



持证人签名: _____



设计负责人社保证明

湖南省社会保险管理和服务局

证 明

兹有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基本养老保险编码：439900001706） 的
以下职工在我局参加了湖南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建账时间	在该单位的缴费 起始年月	缴费截止日期	缴费截止当期的缴费 基数	参保状态
陈积义	430721198305183714	2008-04-01	200804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刘影	430104197612164018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许璠	430102197012081021	2002-01-01	200201	201607	9783	正常缴费
李劲	430103198003062516	2002-07-01	201110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张胜勇	43010219650128102X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证书编号：160830069073 验证码：06900847304073
在本《证明》打印次日后的180日内，请在法定工作时间致电0731-84900191/84900666/84900999查验真伪。

设计负责人业绩证明

(一) 梅溪湖国际新城雷锋水质净化厂配套主干管网工程 (一期)

正本

20150310-X16-GC-148-001
合同编号: 2015津设(市政)203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工程名称: 梅溪湖国际新城雷锋水质净化厂配套主干管网工程 (一期)

工程地点: 长沙市梅溪湖片区

设计证书等级: 工程设计证书: 甲级

发包人: 梅溪湖投资 (长沙) 有限公司

设计人: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发包人: 梅溪湖投资(长沙)有限公司 (全称, 以下称简称甲方)

设计人: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全称, 以下称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梅溪湖国际新城雷锋水质净化厂配套主干管网工程(一期)项目设计, 工程地点为长沙市梅溪湖片区,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甲方提交的规划设计要点或设计任务书。

2.2 甲方提交的其他基础资料。

2.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程、规范。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设计任务书及甲方的其他要求。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内容。

4.1 名称: 梅溪湖国际新城雷锋水质净化厂配套主干管网工程(一期)。

4.2 规模: d2000mm 污水干管长约 2580m, d1200mm 污水干管长约 280m。

4.3 阶段: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服务。

4.4 内容: 龙王港河北岸从雷锋湖至西三环段的污水干管及配套附属设施设计。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5.1 规划设计要点;

5.2 梅溪湖路西延线沿线地形及现有管线测量资料;



- 14.1 甲方需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工作的, 双方另行协商。
- 14.2 本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一式 捌 份, 甲方 伍 份, 乙方 叁 份。
- 14.3 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补充协议。
- 14.4 其他约定事项: 无

甲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 2015.12.22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 2015.12.22



(二) 长沙市湘湖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暨中水回用示范工程

GF-2000-0210

副本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长沙市湘湖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暨中水回用工程
示范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 长沙市芙蓉区车站北路市湘湖污水处理厂内及厂
外管网区域

合同编号: GZ/CSXH-SJ-001(国祯合同编号)
(设计院编号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甲级 (编号 A143000700)

发包人: 湖南国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 3.4 投标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设计阶段	规模及工程费用投资估算（万元）	设计内容
1	湘湖污水处理厂厂区及中水回用管网规划设计	规划方案		规划设计
2	湘湖污水处理厂技改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14万吨/天 约 15022 万元	厂区围墙范围内所有单体及构筑物设计及施工服务
3	新建中水回用管网	初设、施工图设计	约 2453 万元	主干管设计及施工服务
4	设备采购技术标书及控制价编制	方案	约 11836 万元	编制设备招标清单和控制价，配合招标、评标、定标
5	工程勘察			工程测勘察，并编制地勘报告
6	厂区内深基坑支护二次设计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设计及施工服务
7	绿化二次设计			

注：其中设计中不包括：主管部门或行业有特殊要求高压配电二次设计、过河管进水管二次设计、智能化系统二次设计。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膜设备及系统导图	1		已提交
2	可行性研究报告	1		已提交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发包人名称:

湖南国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agent.

住 所: 长沙市车站北路 140 号

邮政编码: 410001

电 话: 0731-82280527

传 真: 0731-82181369

开户银行: 工行德雅路支行

银行帐号: 1901011019201020722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designer's agent.

住 所: 湖南省长沙市人民中路 65 号

邮政编码: 410011

电 话: 0731-85190493

传 真: 0731-85190460

开户银行: 建行人民中路支行

银行帐号: 43001526061050001916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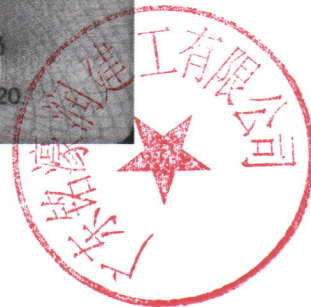
设计人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及其他专业人员情况表（二）

1. 一般情况					
姓名	陈积义	年龄	33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单位名称/职务	/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8年	拟任职务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学历	硕士研究生	2008年毕业于	湖南大学给水排水专业		
2. 经历					
时间时间 (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 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 点	
2015.1	长沙市金霞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总图专业 负责人	长沙中科成污水 净化有限公司 长沙	
2014.4	湘潭市河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总图专业 主要设计 人	湘潭市污水处理 有限责任公司 湘潭	
目前任职项 目状况	项目名称		长沙市第一水厂提质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		
	担任职位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可以调离日期		2016年9月		
备注	无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身份证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职称证、注册证

姓名:	陈积义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721198305183714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	给排水工程
批准日期:	2014年12月31日
工作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系统编码:	A0814100000000090

持证人签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积义

证书编号 CS12430017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09470

发证日期 2012年10月17日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社保证明

湖南省社会保险管理和服务局

证 明

兹有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基本养老保险编码：439900001706）的
以下职工在我局参加了湖南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建账时间	在该单位的缴费 起始年月	缴费截止日期	缴费截止当期的缴费 基数	参保状态
陈积义	430721198305183714	2008-04-01	200804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刘影	430104197612164018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许璠	430102197012081021	2002-01-01	200201	201607	9783	正常缴费
李劲	430103198003062516	2002-07-01	201110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张胜勇	43010219650128102X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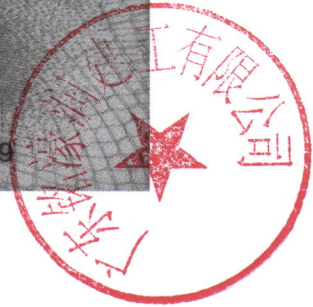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160830069073 验证码：06900847304073
在本《证明》打印次日后的180日内，请在法定工作时间致电0731-84900191/84900666/84900999查验真伪。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及其他专业人员情况表（三）

1. 一般情况					
姓名	许瑶	年龄	46	技术职称	工程师
单位名称/职务	/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24年	拟任职务	建筑专业负责人
学历	本科	1992年毕业于	西安冶金建筑学院建筑设计		
2. 经历					
时间时间 (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 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6. 1	长沙市开福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 扩建工程设计		建筑专业 负责人	湖南鑫远水务有 限公司 长沙	
2014. 4	湘潭市河西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 程		建筑专业 主要设计 人	湘潭市污水处理 有限责任公司 湘潭	
目前任职项 目状况	项目名称		吉首市乾州污水处理厂二期工 艺调整及一期提标改造工程		
	担任职位		建筑专业负责人		
	可以调离日期		2016年9月		
备注	无				



建筑专业负责人身份证



建筑专业负责人职称证、注册证

任职业资格：建造师

专业名称：建筑

评审通过时间：99.8.20

姓名：许璐

性别：女

出生年月：70.12.16

工作单位：江苏豪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

许 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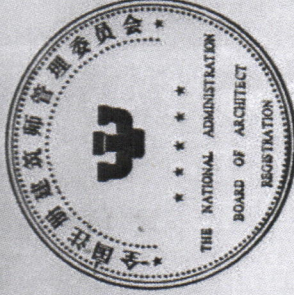
具备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

全国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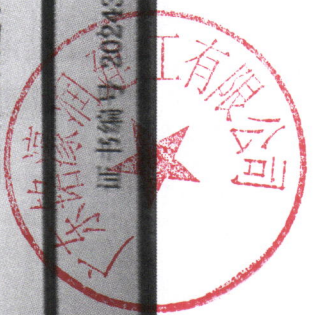
吴奕良

主任



证书编号 2024300001

发证日期 2002 年 8 月 16 日



建筑专业负责人社保证明

湖南省社会保险管理和服务局

证 明

兹有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基本养老保险编码：439900001706）的
以下职工在我局参加了湖南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建账时间	在该单位的缴费 起始年月	缴费截止日期	缴费截止当期的缴费 基数	参保状态
陈积义	430721198305183714	2008-04-01	200804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刘影	430104197612164018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许瑶	430102197012081021	2002-01-01	200201	201607	9783	正常缴费
李劲	430103198003062516	2002-07-01	201110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张胜男	43010219650128102X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2016-08-30

证书编号：160830069073 验证码：06900847304073
在本《证明》打印次日后的180日内，请在法定工作时间致电0731-84900191/84900666/84900999查验真伪。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及其他专业人员情况表（四）

1. 一般情况					
姓名	张胜勇	年龄	51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单位名称/职务	/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30年	拟任职务	概预算专业负责人
学历	本科	1986年毕业于	重庆建筑工程学院概预算		
2. 经历					
时间时间 (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 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5.1	长沙市金霞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概预算专业 负责人	长沙中科成污水 净化有限公司 长沙	
2015.9	长沙市开福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 扩建工程设计		概预算专 业 主要设计 人	湖南鑫远水务有 限公司 长沙	
目前任职项 目状况	项目名称		华容县砖桥自来水厂和供水管 网工程设计项目		
	担任职位		概预算专业负责人		
	可以调离日期		2016年9月		
备注	无				



概预算专业负责人身份证



概预算专业负责人职称证、注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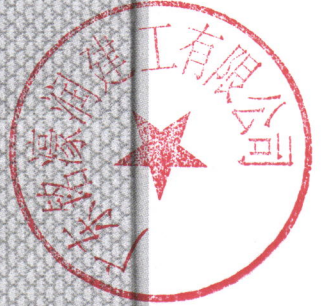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姓名： 张胜勇
专业名称： 管理	性别： 女
评审通过时间： 1997.9.1	出生年月： 1965.1
	工作单位： （盖章）

（盖章）**中铁爆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01430000266

初始注册日期: 2001年



姓名: 张胜勇

性别: 女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出生年月: 1965年01月28日

聘用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注册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09

日

概预算专业负责人社保证明

湖南省社会保险管理和服务局

证 明

兹有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基本养老保险编码：439900001706）的
以下职工在我局参加了湖南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建账时间	在该单位的缴费 起始年月	缴费截止日期	缴费截止当期的缴费 基数	参保状态
陈积义	430721198305183714	2008-04-01	200804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刘影	430104197612164018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许瑶	430102197012081021	2002-01-01	200201	201607	9783	正常缴费
李劲	430103198003062516	2002-07-01	201110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张胜勇	43010219650128102X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证书编号：160830069073 验证码：06900847304073
在本《证明》打印次日后的180日内，请在法定工作时间致电0731-84900191/84900666/84900999查验真伪。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及其他专业人员情况表（五）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李劲	年龄	36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单位名称/职务	/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14年	拟任职务	道路专业负责人
学历	本科	2002年毕业于	长沙交通学院道路与桥梁		
2. 经历					
时间时间 (年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类型）		该项目中 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3. 7	航空西路(望城大道-黄桥大道)工程		道路专业 负责人	望城经开区建设 开发公司 长沙	
2015. 12	松柏路、金菊路、听雨路、赏月路、 映日路、海桐东路、雪松路、看云 路、紫荆路、樱花路道路设计		概预算专 业 主要设计 人	长沙金茂城市建 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沙	
目前任职项 目状况	项目名称		梅溪湖西片区综合管廊项目 (二期) 工程设计(第二标段)		
	担任职位		项目负责人		
	可以调离日期		2016年9月		
备注	无				




道路专业负责人身份证




道路专业负责人职称证

姓名:	李劲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103198003062516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	公路与桥梁
批准日期:	2013年12月31日
工作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系统编码:	A08131000000000196



持证人签名: 李劲



道路专业负责人社保证明

湖南省社会保险管理服务局

证 明

兹有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基本养老保险编码：439900001706）的
以下职工在我局参加了湖南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建账时间	在该单位的缴费 起始年月	缴费截止日期	缴费截止当期的缴费 基数	参保状态
陈积义	430721198305183714	2008-04-01	200804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刘影	430104197612164018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许瑶	430102197012081021	2002-01-01	200201	201607	9783	正常缴费
李劲	430103198003062516	2002-07-01	201110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张胜勇	43010219650128102X	2002-01-01	200201	201607	13473	正常缴费



证书编号：160830069073 验证码：06900847304073
在本《证明》打印次日后的180日内，请在法定工作时间致电0731-84900191/84900666/84900999查验真伪。